

臺中市政府第 262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8 月 22（星期一）上午 10 時

貳、地點：潭子區潭陽國小業勤樓 3 樓活動中心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蔡瑋婷

伍、指（裁）示事項：

一、今天市政會議移師潭子舉行，要感謝潭子區公所及潭陽國小的安排，本次是繼豐原、清水、烏日、大甲等地之後，再度來到府外召開市政會議，由於今天的專案報告與潭子的都市計畫相關，也希望透過與基層互動，更了解地方的需求。市府近期對於潭子的建設，也特別在此說明：(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一) 鐵路高架化第一階段即將於年底完工啟用，從豐原到大慶共 21 公里多的路線，全線 10 站，潭子是臺中鐵路高架化第一階段啟用的站點，鐵路高架化代表縣市縫合的契機，也進行整體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潭子在縣市合併後，變成原臺中縣市交界中心點之一，新建的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與市警局新建大樓預計將成為未來的行政中心，進而搭配周遭交通的改善，提升食、衣、住、行、育、樂的功能。兩棟新建物皆為綠建築，我們也保持既有的林木，並打造千人廣場，增加讓民眾活動的空間。

(二) 為鼓勵青年創業，市府推出摘星計畫，擇定潭子摘星山莊、光復新村、審計新村作為青年創業的基地；有產業才能帶動就業，然而要發展產業需要足夠的空間，配合中央推動智慧機械 4.0 計畫，我們規劃建置「聚興產業園區」，相關區域計畫已送內政部審查，也請黃景茂秘書長協助爭取中央支持地方都市計畫的規劃。另依據內政部規劃臺中都市計畫人口，115 年達 290 萬人口數，然而目前本市人口成長速度相當快速，內政部目前

的規劃未符實際需求，因此需透過適度的都市計畫調整，雖然潭子地區已有加工出口區，但仍有新興工廠的廠房需求，市府應透過合理的規劃開發使用，以帶動整體產業的發展。

二、「路平、燈亮、水溝通」是里長最重視的基礎建設，以潭、雅、神地區而言，市府已投入 1.73 億元，改善約 26 公里的道路；並進行大雅分局新建、自來水延管及多條道路開闢等工程，我們未來也將整合豐原與潭、雅、神地區的都市計畫，成為山城副都心，讓各區的定位更清楚，也更有助於潭、雅、神地區之發展。（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三、提到豐原，最近豐原的市政推動也有相當大的進展：（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一）包括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工程已於上週動土，總經費達 57 億元，將改善污水處理與再生水利用，這是看不見的隱形建設，也是現代化都市進步的指標，配合 2018 世界花博，讓豐原化身為水岸花都。

（二）響應中央長照十年 2.0 的政策，我們特別將位於豐原的原縣長官邸改為長青快樂學堂；原市區的市長官邸也將改為銀髮族的不老館；市府比中央早一步實現長照政策，包括托老一條龍、721 政策等，讓臺中成為健康促進、活躍老化的城市。

（三）有關市民參與的部分，參與式預算已從中區試辦成功，擴及山、海、屯各區，透過由下而上的方式，讓民主觀念向下扎根。此外，青年的參與也很重要，全國首創的青年審議委員會將於今日下午正式開議，我將前往進行施政報告，希望透過審議式民主、仿照議會的進行方式，匯集青年的意見，提供市政參考。

四、社會住宅除豐原安康段已加緊推動外，大里光正段也已於上週六正式開工，內政部葉部長也來臺中參與動土，透過中央政府的協助、

行政協調加速本市社會住宅的推動進度。(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五、 近期交通建設的進展，包括大臺中山手線微笑-成追線已獲得交通部核列經費、正式宣告啟動，攸關交通樞紐的八大轉運中心，在沙鹿、大甲、霧峰三大轉運中心獲交通部同意補助後，規劃經費也已全數到位，透過轉運中心的鏈結，未來山、海、屯市區民眾往返將更為便捷。(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六、 有關今日都市發展局「潭子地區整體規劃」專案報告，里長建議事項如下，請都發局、交通局、建設局、水利局參考研議，並將具體可行的事項納入後續都市計畫檢討及相關改善作為：(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交通局、建設局、水利局)

(一) 嘉仁里林瑞文里長：

1. 潭子地區多年來因鐵道阻隔，主要交通串連皆為南北向，目前雖有北邊祥和路、南邊環中路闢建工程，惟仍缺乏中間區域東西向交通連絡道，建議考量將東西向道路延伸至中山路，以紓解交通壅塞情形。
2. 建議以「旱溪西路」作為延伸至豐原之主線道，以減緩可能影響拆遷之住宅範圍。
3. 推動社會住宅政策也將引發汽機車數量增加，建請一併檢討汽機車停車場，避免排擠現行停車空間，並逐步養成市民使用者付費的觀念，以增進汽機車停車格周轉率。

(二) 潭陽里林國印里長：

1. 每次颱風過後，落葉枯枝往往造成學校公園周遭環境雜亂，建議環保志工比照守望相助隊方式，回歸各里統籌分配，以利人力調度。
2. 大智街逢水必淹，惟涉及市府、公所、學校等多單位事權，建請市府協調解決大智街淹水情事。

- (三) 大豐里廖張玉梅里長：建議將潭富路納入東西向道路整體規劃。
- (四) 家興里莊世雄里長：建議頭家厝火車站以南規劃為平面車位，並搭配使用者付費，以提高汽機車周轉率。
- (五) 頭家東里劉進福里長：
 - 1. 建請加強中山路道路平整性，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 2. 建請增闢頭家東里與舊社里第四工區 20 米道路銜接松竹路。
 - 3. 建請增闢中興北路至葫蘆墩圳道路銜接。
 - 4. 建請增闢大成街 8 米道路至葫蘆墩圳道路銜接。
- (六) 東寶里林銘泉里長：昌平路連接北屯區、潭子區、路段相當長，惟東寶里與北屯區交界處部分路寬未達 10 米，導致交通壅塞，建請市府協助解決。
- (七) 大富里林啟彬里長：建請拓寬潭富路，以符未來地區發展與中大型巴士行駛所需。
- (八) 聚興里李添貴里長：建請潭興路擴寬為 15 米道路。

七、有關今日都市發展局「潭子地區整體規劃」專案報告，整體歸納及裁示如下：

- (一) 交通攸關大臺中的發展，由於縣市合併前臺中無整體的區域計畫，導致部分道路寬度、高度不一，市府去年底已向內政部提出臺中新的區域計畫、各項都市計畫也進行整併檢討，請黃秘書長協助盡速爭取內政部支持核定。(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
- (二) 有關鐵路高架化、國道 4 號延伸豐潭段(一環二道三串連)等重大計畫固然重要，區域內的交通路線暢通也很重要。潭子火車站鐵路高架化完成後，應設法提升大眾運輸系統使用率、降低汽機車使用率，透過適度的管理機制提升行車效率及停車格周轉率，請交通局一併檢討既有停車空間並規劃增設停車設施。

(辦理機關：交通局)

- (三) 潭子人口數已超過 10 萬人，為紓解交通人潮，未來搭配火車站栗林站、頭家厝站的開通以及捷運綠線的完成，應進一步將臺鐵山線轉為本區域內的大眾運輸系統，強化軌道運輸轉運功能，以降低汽、機車使用率。(辦理機關：交通局)
- (四) 以往潭子區域因鐵路阻隔致東西向路網缺乏，配合未來鐵路高架化後，應建構平面東西向聯絡道，一併規劃環狀化與網狀化路線、並考量中大型巴士行駛學校、醫療院所之需求，強化在地交通便利性。(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交通局)
- (五) 潭子周遭交通可研議利用國道 4 號、國道 1 號及臺 74 線生活圈快速道路進行交通分流措施，引導長途與短途的車輛行駛不同的道路，以解決交通壅塞問題。(辦理機關：交通局)
- (六) 有關都發局評估將明駝新城做為社會住宅的用地，請加速進行；此外，有關「潭陽里、潭北里聯合里活動中心」的修繕工程，為加速完成以提供民眾活動之用，我們已准予動支第二預備金，向軍方辦理土地有償撥用。後續請民政局督促公所加速辦理，以符市民期待。(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民政局)
- (七) 鐵路高架路段即將於 9 月通車，潭子車站是為本地重要的對外交通門戶。針對潭子車站前錯綜林立的建物是否適法，請都發局進行瞭解，如係違章建築應行檢討並適當處置，以維護都市景觀。(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
- (八) 請經發局評估潭子車站前加工出口區之轉型，並加速開發聚興產業園區，輔導未登記工廠進駐，以利整體發展。(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
- (九) 警察局及各大隊新建大樓將於今年 9 月完工，潭子聯合辦公大樓也預計明年 4 月完工，二大建設將形成潭子地區的地方樞紐。

請建設局掌握施工進度及品質，也請交通局研議提升大眾運輸系統便利性並做好周邊交通規劃，以利地方發展。(辦理機關：建設局、交通局)

(十) 因應新大樓即將完工，對於舊的辦公大樓的活化利用，也要提早因應。位於火車站前精華區的舊公所，請都發局就潭子區未來發展與再定位重新思考，發揮土地使用效益。而警察局大樓舊址，目前規劃做為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等功能，亦請消防局、交通局、資訊中心等機關妥為進行空間分配規劃。(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消防局、交通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十一) 本市正推動 369 自行車計畫及百里登山步道，目前潭雅神自行車道已入選為教育部體育署第一屆十大自行車的經典路線。為進一步發展潭子休閒環境，請觀旅局做好自行車道的維護與串連，同時也請里長協助宣傳。(辦理機關：觀光旅遊局、潭子區公所)

(十二) 本次潭子區域的專案報告是繼豐原、大甲、烏日後整體規劃的報告，未來霧峰等縣市交界的衛星地區也應進行整體區域規劃的專案報告，讓民眾了解市府帶動各區發展的決心。(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陸、散 會 (上午 11 時 40 分)

臺中市政府第 262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5 年 8 月 22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主計處	為因應年度進行中，中央各部會補助及業務上所需，本市105年度地方總預算第2次追加(減)預算案，已依相關規定彙編完竣，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1	水利局	經濟部水利署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直轄市、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治理工程(臺中市-山腳排水上游延伸段治理工程南0K+000~南1K+809)，用地費補助10億3,607萬7,000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8億4,770萬元整，合計18億8,377萬7,000元整，以上補助款10億3,607萬7,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水利局	經濟部水利署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直轄市、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治理工程(臺中市-山腳排水上游延伸段治理工程南0K+000~南1K+809)，橋梁改建工程費補助3,076萬3,000元整，本府尚需編列配合款1,318萬4,000元整，合計4,394萬7,000元整，以上經費4,394萬7,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